

高雄市113學年度國中學校課程計畫特定議題融入課程規劃檢核表（教務處協助彙整）

- 說明:1. 113年度中央對地方一般性補助款考核(草案)指標中「1-3 所屬公立國中及國小 60% 以上學校之彈性學習課程計畫能適切融入特定議題，落實校訂課程實施」，敘明所屬公立國中小能以安全教育(交通安全)、戶外教育或生命教育為主題，**規劃統整性、主題性之彈性學習課程**，引導學生進行知能整合與生活實踐，並於該年級全部班級實施；學校應於學校課程總體架構之「課程架構」載明議題融入彈性學習課程之議題及節數，並於「課程計畫」中敘明議題融入之單元/主題名稱及教學重點，且**非以宣導或活動形式辦理**。
2. 依據國教署113年2月21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0153號來文，為強化生命教育課程之內涵，鼓勵學校將生命教育課程納入「學校課程總體計畫」中推動。

項次	議題名稱	有無融入統整性、主 題性的彈性學習課程	融入彈性學習課程 名稱	融入單元/主題名稱	呈現年級-學期-週次-時數
1	安全教育 (交通安全)	有■ 無□	科學探究	簡易電動機三部曲	三-二-9~17-9
2	生命教育	有■ 無□	從仁武看世界	我從哪裡來 I	一一一-1-1
3	戶外教育	有■ 無□	趣味數學	特製校園地圖	一二-4~7-4